

# 南开大学教务部文件

教通字〔2023〕87号

## 关于开展2024年春季学期新增选用教材及 2023年秋季学期教材编写审核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：

依据学校选用教材“1+1+不定期”的教材审查制度及教材编写审核情况学期报告制度，我校决定面向2024年春季学期新增本科选用教材开展审核工作，并报送本学期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。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新增本科选用教材审核工作

#### 1. 审核范围

2024年春季学期新增本科选用教材，包括新开课选用教材及原有课程更换选用的教材。

#### 2. 审核要点

(1) 所选教材需符合《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》（附件1）中第六章第十八条教材选用基本原则，确保体现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具有积极的社会价值引领作用，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，并符合学术规范，不存在课程思政元素“表面化”“硬融入”等问题。

(2) 对照《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》（2023年9月最新公布，附件2），认真梳理本单位开设的所有课程，确保马工程重点教材应用尽用，即出即用，尽量使用最新版本。

(3) 除上述要求外，所选教材需符合历次教材排查要点相关要求。排查要点在历次排查工作中已向各教学单位传达，若需再次查阅，可与教务部联系。

### 3. 工作要求及程序

(1) 新增教材审核：各学院、教学部依据审核要点，对2024年秋季学期本单位开设课程的新增教材（新开课程教材、原有课程更换教材），按照《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》（附件1）第六章第十九条选用程序开展审核，任课教师填写《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》（附件4）、各教学单位汇总信息后填写《南开大学本科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3），类别一栏填写“2024年春季新增教材”。

(2) 公示：《南开大学本科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统计表》（附

件3)，经本单位教材审核工作组审核通过后，在本单位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送教务部。

## 二、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报送工作

### 1. 报送范围

2023年秋季学期内，本单位教师编写本科教材的审核情况（含已审核但尚未出版的教材）。

### 2. 报送内容

各单位对教材编写审核情况进行全面梳理，填写《南开大学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5），报送教务部。

## 三、材料报送

### 1. 报送材料：

请各学院、教学部于12月29日（周五）前，将以下材料报送教务部。材料清单及要求如下：

材料1：《南开大学本科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3）电子版、盖章扫描版；

材料2：《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》（附件4）盖章扫描版，新增教材填写，每门课程一份；

材料3：《南开大学本科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统计表》公示无异议说明的盖章扫描版，需写明公示时间，以及经公示无异议或有异议已处理完毕且无争议的说明；

材料 4: 《南开大学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统计表》(附件 5) 电子版、盖章扫描版。

## 2. 报送方式:

请各单位将新增选用教材和教材编写审核材料分别打包, 并按要求命名上传至飞书共享文件夹。

### (1) 新增选用教材审核材料

命名方式: “单位名称-2024 年春新增选用教材审核材料”。

上传路径: 飞书-云文档-共享空间-共享文件夹, “教材建设办公室—选用教材审核—2024 年春新增”。

### (2) 教材编写审核材料

命名方式: “单位名称-2023 年秋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统计表”。

上传路径: 飞书-云文档-共享空间-共享文件夹, “教材建设办公室—自编教材审核—2023 年秋”。

联系人: 郭泉君

联系电话: 85358594, 23509424

附件:

- 1.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（南党发〔2020〕71号）
- 2.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
- 3.南开大学本科课程选用教材情况统计表
- 4.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
- 5.南开大学本科教材编写审核情况统计表

